**滁州学院会峰校区产教融合中心车辆引导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4CG-035**

**采**

**购**

**文**

**件**

**采购人 ：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立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发布日期：2024年8月**

**采购文件目录**

[滁州学院会峰校区产教融合中心车辆引导系统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3](#_Toc24626)

[A、投标须知前附表 1](#_Toc29256)

[第一章 投标须知 4](#_Toc16641)

[第二章 评标办法 13](#_Toc16681)

[第三章 采购服务需求 19](#_Toc2759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4](#_Toc3021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标格式 41](#_Toc13799)

[第六章 采购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采购文件的确认 55](#_Toc15676)

# 滁州学院会峰校区产教融合中心车辆引导系统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滁州学院会峰校区产教融合中心车辆引导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应在滁州学院网站（http://zcc.chzu.edu.cn）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网页采购公告栏中下载文件。并于**2024年9月1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4CG-035

项目名称：滁州学院会峰校区产教融合中心车辆引导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预算：27.76万元

最高限价：贰拾柒万柒仟陆佰元整（277600.00元），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发布的最高限价和最高综合单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采购需求：具体详见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30个日历天供货安装完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并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有效证件）；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①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②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③供应商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

④供应商被税收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

⑤供应商被采购监管部门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⑥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

⑦被滁州市县两级行业主管部门及公管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且在禁止期限内的；

⑧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者信用信息记录，且在披露期内的；

**三、获取采购文件**

获取时间：**2024年8月22日至2024年9月11日09时00分**

获取地点：滁州学院网站（http://zcc.chzu.edu.cn）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网页采购公告栏中下载采购文件。

## 发售方式：网上下载

##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2024年9月1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自采购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 地点：滁州市丰乐大道1899号皖东国际车城A区写字楼A6栋3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投标保证金金额及缴纳账户**

1.是否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交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要求。

**七、联系方法**

1、项目单位：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会峰西路1号滁州学院会峰校区

采购联系人：陈明、陈老师

电话：18098401120、0550-3512003

2、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立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滁州市丰乐大道1899号皖东国际车城A区写字楼A6栋3楼

联系人：全晨曦

电话：18075270227、13965950189

**八、公告发布媒体**

滁州学院网站、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

**A、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编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滁州学院会峰校区产教融合中心车辆引导系统采购项目 |
| 2 | 项目编号 | 2024CG-035 |
| 3 | 服务期限 | 签订合同后30个日历天供货安装完毕。 |
| 4 | 服务（供货）  地点 | 滁州学院会峰校区 |
| 5 |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 | 采购人名称：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联系人：陈明、陈老师  电话：18098401120、0550-3512003 |
| 6 | 代理机构联系人及电话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安徽立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全晨曦 电话：0550-3831128、18075270227、13965950189 |
| 7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8 | **采购预算** | **277600.00元。** |
| 9 | **最高限价** | **贰拾柒万柒仟陆佰元整（277600.00元），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发布的最高限价和最高综合单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 10 | 采购需求 |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
| 11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12 | 投标供应商资质要求 | 1、供应商必须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并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有效证件）；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①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②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③供应商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  ④供应商被税收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  ⑤供应商被采购监管部门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⑥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  ⑦被滁州市县两级行业主管部门及公管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且在禁止期限内的；  ⑧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者信用信息记录，且在披露期内的； |
| 13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 一 份，副本 二 份。 |
| 14 | 勘查现场 | 不再集中召开招标答疑会；投标供应商自行组织勘察现场。 |
| 15 | 质疑答疑 | 请于**2024年9月1[日17时前](mailto:日17时前，将疑问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送至滁州学院资产与设备处（会峰校区行政楼220）或以邮件的形式发送至(909873365@qq.com)邮箱，采购人将在2020年)**[，将疑问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送至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会峰校区行政楼220）或以邮件的形式发送至（ahldzb@126.com）代理邮箱，采购人将在](mailto:日17时前，将疑问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送至滁州学院资产与设备处（会峰校区行政楼220）或以邮件的形式发送至(909873365@qq.com)邮箱，采购人将在2020年)**[2024年](mailto:日17时前，将疑问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送至滁州学院资产与设备处（会峰校区行政楼220）或以邮件的形式发送至(909873365@qq.com)邮箱，采购人将在2020年)9月2日17时前**以澄清公告形式在滁州学院网站（http://zcc.chzu.edu.cn）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网页采购公告栏处予以公告，请各潜在供应商注意查看有关澄清内容，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供应商请注意：**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样约束力效力。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
| 16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采用 |
| 17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
| 18 | 投标文件数量 | 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
| 19 | 装订、密封要求 | 资格证明文件正副本密封在资格证明文件袋内，技术标正副本密封在技术标文件袋内，商务标正副本密封在商务标文件袋内。 |
| 20 |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收件人：安徽立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2024年9月11日09时00分**  **地 点：滁州市丰乐大道1899号皖东国际车城A区写字楼A6栋3楼** |
| 21 | **开 标** | **开标时间：2024年9月11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滁州市丰乐大道1899号皖东国际车城A区写字楼A6栋3楼** |
| 22 | 中标价 | 在评标中经过修正的中标单位的投标总报价作为中标价，中标价即为合同价。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中标后所报单价不予调整。 |
| 23 | 评标委员会  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由5名专家评委组建； |
| 24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 是，由评标委员会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
| 25 |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 滁州学院网站（http://zcc.chzu.edu.cn）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网页采购公告栏 |
| 26 | 成交服务费 | 按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标准的80%向所代理项目的中标（成交）人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上述费用由中标（成交）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代理机构。  项目中标（成交）金额30万元以下，代理服务费不足3500元的小额项目，按3500元固定标准收取。项目为多包的小额项目，每包增加500元代理费。  备注：  （1）采购项目所涉及开评标场地及会议、交通、住宿、评审、监督、进场交易、投诉质疑处理等一切相关延伸服务产生的费用均包含在代理服务费中。  （2）采购代理费向所代理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采购人不支付代理机构任何费用。供应商须自行考虑履约过程中存在的价格因素及相关风险。  （3）若项目一个包允许多家供应商中标（成交），则由同时中标（成交）人均摊代理服务费（四舍五入取整）；一招多年的服务项目以一个年度的中标（成交）金额计费。 |
| 27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的形式：转账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款的2.5%  缴纳时间：签订合同前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需将中标价款2.5%的履约保证金交至学校指定账户，供货（服务）完成，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单位：滁州学院  开户行：工行醉翁亭支行  账号：1313062809024904784 |
| 28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供货（服务）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付全款。** |
| 29 | **其他要求** | 1.施工要求：各投标人须现场勘查，材料清单所列内容和数量均为预估及参考量，实际使用材料数量由各投标人自行现场测量和计算，安装时符合消防、防水的规定和要求。报价为包死价，中途不得变更。  2、质量要求：  ①按标准化施工，质保期为5年，质保期内免费维修维护。  ②施工结束必须绘制车辆引导线路图、接线图，室内（外）机柜和机房内每根线头都需做好线标并且能和接线图上标示一一对应。  3、售后服务响应要求：  投标人提供7×24小时的实时维护响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维护工程师需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不同程度的故障，如不能及时修复，提供替代品，确保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  紧急故障（核心设备无法正常运行）应在15分钟内响应，1小时之内赶赴现场，2小时内对故障进行紧急处理，恢复业务基本运行。因不可抗力致使未按时到达现场除外。  严重故障（一般设备无法正常运行）应在30分钟内响应，2小时之内赶赴现场，4小时内对故障进行紧急处理，恢复业务基本运行。因不可抗力致使未按时到达现场除外。  一般故障（非业务设备无法正常运行）应在60分钟内响应，24小时之内恢复。  4、培训要求：系统功能讲解，各设备功能讲解，各前端设备功能讲解，系统维护操作。 |
| 30 | 备注 | ①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按照本文件要求的时间、地点手持身份证原件参加开标会议，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②本采购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采购文件的响应。  ③评标委员会只依靠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及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进行评审，而不依靠任何外来的证明材料。  ④投标人对采购文件内容有疑问的，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质疑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未在规定质疑截止时间内提出异议的，该质疑不予受理，并视同投标供应商认可采购文件所有内容。  ⑤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 31 | 业绩 | 本项目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的供应商业绩进行公示。 |

**第一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1. 项目概况**

1.1 本项目名称：滁州学院会峰校区产教融合中心车辆引导系统采购项目

1.2采购单位：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2.项目投资**

2.1本项目投资约27.76万元。

**3.招标范围**

3.1详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4.服务期限**

4.1签订合同后 30 个日历天供货安装完毕。

**5.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5.1供应商必须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并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有效证件）；

5.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3信誉要求：投标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①投标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②投标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③投标供应商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

④投标供应商被税收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

⑤投标供应商被采购监管部门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⑥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

⑦被滁州市县两级行业主管部门及公管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且在禁止期限内的；

⑧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者信用信息记录，且在披露期内的；

**6.资金来源**

6.1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已落实。

**7.标段划分**

7.1本项目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

**8.招标方式**

8.1本项目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

**9.计价方式**

9.1本项目合同方式： 固定单价 。

**10.评标办法**

10.1本项目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

**二、采购文件**

**11.采购文件的编制依据**

11.1参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部、省、市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本项目采购文件。

**12.采购文件的组成**

12.1采购文件包括内容：

第一章 投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第七章 采购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文件的确认

12.2 除12.1内容外，招标答疑亦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12.3 投标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3.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解释**

13.1 采购文件发出后，采购人可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和补充，具有约束作用。

13.2 本采购文件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4. 踏勘现场**

14.1 投标供应商自行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供应商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5. 投标文件的组成**

15.1 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技术标、商务标三部分：

**15.1.1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有效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2）投标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

（3）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自拟）；

（4）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5）资信标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和资格评分细则中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以上材料须按顺序装订，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所提交的资信文件的完整与否，直接影响供应商的评审。**

**15.1.2技术标：**

（1）详细的货物名称、规格、技术参数等【附技术参数响应表、货物的详细配置清单，格式见附件】；

（2）配送方案；

（3）安装实施方案；

（4）技术方案；

（5）售后服务承诺；

（6）培训方案；

（7）技术标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和技术标评分细则中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以上材料须按顺序装订，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所提交的技术标文件的完整与否，直接影响供应商的评审。**

**15.1.3商务标：**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3）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以上材料须按顺序装订，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所提交的商务标文件的完整与否，直接影响供应商的评审。**

16．**投标报价**

16.1本次采购标书中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将不被接受。

16.2报价时报价人应就本采购文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与服务做出书面承诺；

16.3**本项目最高限价为贰拾柒万柒仟陆佰元整（277600.00元），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发布的最高限价和最高综合单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16.4投标报价书格式中所有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规定的单位和人员签字、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投标文件编制、密封）**

17.1 投标文件：书面文件一式 三份，正本 一 份，副本 二 份**。**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7.3 投标文件中的授权书、诚信投标承诺书、服务承诺、投标函及投标报价表等材料应当在格式文本要求的相应位置签字和盖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

18.1.1投标文件应当密封装订，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顺序装订在一起。

18.2 投标文件的密封

18.2.1**资格证明文件正副本密封在资格证明文件袋内，技术标正副本密封在技术标文件袋内，商务标正副本密封在商务标文件袋内。**

18.3 投标文件密封袋的标记

18.3.1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应写明投标供应商名称和地址、邮政编码；注明下列识别标志：项目名称。

18.3.2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9. 投标文件的提交**

19.1 投标文件提交的收件人、截止时间及地点

**收件人：安徽立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2024年9月11日9时00分**

**地 点：滁州市丰乐大道1899号皖东国际车城A区写字楼A6栋3楼**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0. 开标**

20.1 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20.1.1采购人按本须知第19.1条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供应商参加。

20.2 参与开标的监督部门

20.2.1参与开标的部门包括：采购单位、代理机构等。

20.3 对参加开标的投标供应商的要求

20.3.1开标程序

开标会议由安徽立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机构）主持。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招标（采购）人、代理机构主持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在滁州学院网站（http://zcc.chzu.edu.cn）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网页采购公告栏下载文件并按时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名称及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等；

（4）公布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质量目标、供货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开标结束。

20.3.2开标异议

投标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0.3.3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当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供应商在开标时必须携带（手持或封入文件袋中均视为携带）下列证件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以供资格审查**，**否则，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2）企业营业执照。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的开标程序。

20.4 开标程序

①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安徽立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主持；

②采购人对各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第20.3.3条要求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验证确认；

③由投标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

④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报送评标委员会评审。

⑤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书进行计算错误复核；

⑥由采购人宣布中标候选人；

⑦ 代理机构 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20.5评标

① 评标准备工作

②阅读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编写的招标项目情况的说明材料；

③阅读、研究采购文件和相关评标资料，获取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④熟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及在评标过程中需要考虑的相关因素；

⑤核对评标工作用表。

29.2 评标办法

29.2.1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0.6评标原则：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0.7关于提供相同品牌的处理 （本项目不采用）**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1. 无效投标文件**

21.1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采购人不予受理。

①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②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22. 定标**

22.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22.1.1除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1.2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应将中标人名单在滁州学院网站（http://zcc.chzu.edu.cn）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网页采购公告栏处予以公告。

22.1.3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在评审期间，出现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情形时，本项目流标进行二次招标。

**23中标价**

23.1在评标中经过修正的中标单位的投标总报价作为中标价，中标价即为合同价。**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中标后所报单价不予调整。**

**六、合同的授予**

**24. 合同授予标准**

24.1 本招标采购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22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25.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将于项目公示结束并确定中标单位起**7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5.2 采购人如不按第24条的规定与中标人订立合同，或者采购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采购人应当按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赔偿，给投标供应商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5.3 中标人如不按第24条的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投标担保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5.4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26.验收**

26.1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26.2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27.质疑**

27.1质疑人认为预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实行实名制，应当有具体的事项及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扰乱采购的正常工作秩序。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内容有疑问的，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质疑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提出询问或者质疑，未在规定质疑截止时间内提出异议的，该质疑不予受理，并视同投标供应商认可采购文件所有内容。

27.2质疑应在规定时限内提出：

对采购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在成交结果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7.3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27.3.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27.3.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27.3.3被质疑人名称；

27.3.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27.3.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27.3.6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质疑人需要修改、补充质疑材料的，应当在质疑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27.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27.4.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27.4.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27.4.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27.4.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27.4.5对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内容质疑，证据来源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27.4.6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27.5经审查符合质疑条件的，自收到质疑之日起即为受理。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受理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7.6质疑人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即终止质疑处理程序。质疑人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质疑。

质疑人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某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期限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质疑人应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提起投诉。

27.7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报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处理。

27.7.1一年内三次以上质疑均查无实据的；

27.7.2捏造事实恶意诬陷他人、有意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或者通过非法手段获取材料的。

**28.未尽事宜**

28.1参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29.解释权**

29.1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第二章 评标办法**

**一 总则**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1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总得分从高到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2综合评分法一般适用于较为复杂、评价指标难以量化且价格为非主要因素的非标准定制商品和非通用服务项目的项目评审。

**2．评标程序**

2.1投标文件的初审

2.1.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1.2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可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投标供应商应作出答复。答复中不得变更价格、供货期、自报质量等实质性内容。

2.2.2经投标供应商在系统中做出的有效答复将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2.2.3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

2.3比较与评价

2.3.1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资信、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4.1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2.5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对采购单位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二 投标文件初审**

**3.资格性审查：**

3.1评审细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重要要求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 现场核对原件 |
| 2 | 投标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2）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投标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 （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 （3）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加本项目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拟） |
| （4）诚信投标承诺书 | 核验投标文件 |

**以上要求提供的证件复印件或通过公证的公证件复印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加盖公章并密封于“投标书一”的密封袋内。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信证明文件必须完整，否则将导致无效投标。**

**4.符合性审查**

4．1评审细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 **审查内容** |
| 1 | 标书的有效 性 | （1）投标文件签署 | 签字、盖章符合要求。 |
| （2）投标方案 |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
| （3）报价唯一 | 只能在限价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4）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完全响应。 |
| 2 | 标书的完整 性 | （5）投标文件份数 | 执行采购文件要求 |
| （6）投标文件形式内容 | 投标文件内容清晰、齐全无遗漏 |
| 3 | 标书的响应程度 | （7）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 执行采购文件要求 |
| （8）商务条款响应程度（包括供货期、售后服务、技术培训等） | 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 |

4.2评委会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4.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4.4投标供应商可在现场20分钟内对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论提出异议，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及有关规定对投标供应商的异议进行复议。

4.5只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

**三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5.1评审阶段，评委可能会要求有关投标供应商就其投标书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投标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否则将视为放弃回复。请投标供应商及时关注系统。

5.2评委会修正错误的原则：

5.2.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当货物服务报价表、投标函的总报价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5.2.2如果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及开标一览表；当单价小数点有明显的错位时，评委会将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其单价。

5.3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无论投标供应商是接受或是拒绝调整后的价格，都应当由投标供应商进行有效确认。投标供应商拒绝对投标文件出现的错漏按上述原则进行修正、澄清、说明，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四 比较与评价**

6.详细评审即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和商务部分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1资信评审细则（14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审细则** |
| 1 | 企业业绩  （10分） | 自2021年1月1日至开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具有车辆引导系统采购相关供货业绩的，每提供1个对应业绩的得5分，本项满分10分。  **注：**  **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业绩时间以合同签署日期为准，业绩类型以合同内容为准。如上述材料中无法反映出业绩类型的，投标供应商还需提供项目业绩建设单位或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并加盖项目****业绩建设单位公章或部门公章。** |
| 6 | 项目负责人能 力（4） |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智能化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4分；具有或智能化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2 分；其他的不得分，满分4分。  注：智能化相关专业类别为计算机、电子工程、建筑电气、机电。 |

6.2技术评审细则（56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审细则** |
| 1 | 产品技术参数（36分） |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响应情况根据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响应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标注“★”的参数为必须响应参数，不得负偏离，否则投标无效；  2、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36分；  3、■代表重要指标，每满足一项得 4 分，共 9 项，共计 36 分；  4、未标注符号的参数，最大允许偏离 5 项，超过最大允许偏离项数的，投标无效。  **注：以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材料作为评审依据，不满足的、要求提供证明文件或承诺，未提供的、配置不详的、技术参数不清或缺漏的，均视为负偏离。所有承诺函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 2 | 配送方案（5分） | 安排技术能力强且经验丰富的人员进行配送，配送时间及时，配送物流有保障，有具体详细的配送实施计划得5分；安排技术人员进行配送，承诺按要求进行配送，有较为详细的配送实施计划得3分；安排人员配送，承诺配送时间基本满足要求，有配送实施计划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
| 3 | 安装实施方案（5分） | 安排技术能力强且经验丰富的人员进行安装实施，承诺按要求安装完整有具体详实的安装计划得5分；安排技术人员进行安装实施，承诺按要求安装完整，有基本可行的安装计划得3分；安排人员安装，承诺按要求安装完整，有安装实施计划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
| 4 | 技术方案（5分） | 所供产品有自己的技术优势，有具体详实的技术方案（包含对自己产品的介绍，相对于其他产品在硬件、软件、设计原理、系统功能等方面的优势等）得5分；所供产品技术优势不明显，能够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有详细的技术方案得3分；所供产品无技术优势，能够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有技术方案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
| 5 | 售后服务承诺（5分） | 有持续的备品备件，产品故障维修响应时间短（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基础上），配备经验丰富的专业维修人员，有人员培训方案等得5分；有备品备件，产品故障维修响应时间能够满足采购需求，配备维修人员等得3分，有备品备件，产品故障维修响应时间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求，配备维修人员等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

注：该项由专家评委评审打分，以专家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供应商的技术最终得分。评分过程中，数据的计算过程和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

6.3商务标评审细则（30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审细则** |
| 1 | 商务分（30分） | 采购人设置投标报价最高限价，各投标供应商有效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1、评标基准价=所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最低报价；其得分为满分；  2、其它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本项分值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组织计算。 |

**五 推荐中标候选人**

7.评标委员会按资信、技术和商务得分之和，从高到低按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1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且报价也相同并列的，由采购人现场采取随机摇号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8.投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后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2）投标供应商与在本项目代理机构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3）评标专家无法查看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的；

（4）投标供应商超出营业范围投标的；

（5）被暂停营业的；

（6）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7）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8）投标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9）投标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中有一项及以上不符合要求的；

8.1投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全，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对开评标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

（2）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导致实质性内容不全以及实质上不响应，或者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经评审小组核准的；

（3）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4）投标报价超出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5）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或者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采购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后，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的投标报价的。

（6）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8.2 投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详细评审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2）投标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在同一项目（或同一标段）中有多个投标供应商有效投标报价接近最高限价，且评标委员会认为报价出现异常的，可以宣布其投标无效；

（5）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供应商，且不能证明报价合理性的投标无效；

（6）拒不确认评标委员会评审修正的投标无效；

**第三章 采购服务需求**

**一、采购清单及限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单位** | **最高综合单价（元）** | **总价（元）** | **存放地点** | **备注** |
| **产教融合中心车辆引导系统** | | | | | | |
| 1 | 视频车位检测器 | 47台 | 680 | 3196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2 | 多车位视频检测器 | 19台 | 790 | 1501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3 | 室内车位双向引导屏 | 4台 | 2400 | 96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4 | 室内车位单向引导屏 | 4台 | 1500 | 60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5 | 盲区预警雷达 | 4台 | 2150 | 86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6 | 预警显示屏 | 4台 | 3900 | 156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7 | 车位管理终端 | 2台 | 7500 | 150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8 | 车位监测相机 | 4台 | 5000 | 200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9 | 立柜式室外余位显示屏 | 1台 | 13490 | 1349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10 | 停车诱导平台服务器 | 1台 | 26650 | 26650 | 学校数据中心机房 |  |
| 11 | 综合管理平台 | 1套 | 60000 | 60000 | 学校数据中心机房 |  |
| 12 | 车位号 | 130块 | 60 | 78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13 | 车库出入口导视牌 | 10块 | 160 | 16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14 | 车库限高牌 | 2块 | 145 | 29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15 | 楼梯电梯指引 | 15块 | 100 | 15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16 | 人防和车位划线 | 1项 | 26880 | 2688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17 | 集联交换机 | 4台 | 380 | 152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18 | 汇聚交换机 | 1台 | 1600 | 16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19 | 网线 | 2000米 | 3 | 60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20 | 线材及辅材 | 1项 | 8500 | 8500 | 产教融合中心 |  |
| **最高限价（大写）：人民币贰拾柒万柒仟陆佰元整 （小写）：277600.00元** | | | | | | |

**二、采购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1 | 视频车位检测器 | ★1、车位覆盖数量不少于2个，图像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  2、具备算法检测的智能轨迹帧显示，包括被检测出的车辆、车牌信息、置信度等；并具备录像智能帧回放功能；  3、具备2个车位实时检测，车位状态检测率≥99.5%，车牌识别率≥99%；  4、具备车位状态指示灯颜色显示，有红、黄、蓝、绿、青、白、粉，这7种颜色，具有常亮、闪烁和关闭状态，可设置灯光和事件的对应关系；最大约50m处可分辨指示灯颜色；  5、具备内置485接口，可用于外接指示灯；  6、具备非法访问、安全异常等状况报警；  7、内置扬声器音量大小可调节；设备正前方1m处，内置扬声器播放最大声级不小于80dB。内置TTS语音播报功能，可自定义语音播报内容；  8、具备车型、车标、车身颜色、车牌号码、无牌车等结构化识别，车辆识别率≥99.5%；车牌识别率≥99%；  9、智能化功能检查：具备无车牌车辆检测抓拍，并上传正确的车位状态信息；  10、具备H.264、H.265、MJPEG，灵活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11、具备车辆压线检测、小车占大车位检测、非允许名单车占位检测、非新能源车占新能源车位检测，可联动喇叭播报提示语音报警，语音可自定义。可联动通过LED指示灯颜色变化进行报警提示；  12、具备真实宽动态，3D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适用室内及半室内停车场等监控环境；  13、具备镜头垂直角度电动调节。具备电动云台远程调节镜头垂直角度，满足至少24°角度可调；  14、具备网络级联供电，标准DC48V供电，级联设备数量≤ 6台，简化施工。 | 47 | 台 |
| 2 | 多车位视频检测器 | ★1、车位覆盖数量不少于3个，图像分辨率不低于2688×1520；  2、具备算法检测的智能轨迹帧显示，包括被检测出的车辆、车牌信息、置信度等；并具备录像智能帧回放功能；  3、具备3个车位实时检测，车位状态检测率≥99.5%，车牌识别率≥99%；  4、具备车位状态指示灯颜色显示，有红、黄、蓝、绿、青、白、粉，这7种颜色，具有常亮、闪烁和关闭状态，可设置灯光和事件的对应关系；最大约50m处可分辨指示灯颜色；  5、具备内置485接口，可用于外接指示灯；  6、具备非法访问、安全异常等状况报警；  7、具备内置TTS语音播报功能，可自定义语音播报内容内置扬声器音量大小可调节；设备正前方不小于1m，内置扬声器播放最大声级不小于80dB；  8、具备车型、车标、车身颜色、车牌号码、无牌车等结构化识别，车辆识别率≥99.5%；车牌识别率≥99%；  9、智能化功能检查：具备无车牌车辆检测抓拍，并上传正确的车位状态信息；  10、具备H.264、H.265、MJPEG，灵活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11、具备车辆压线检测、小车占大车位检测、非允许名单车占位检测、非新能源车占新能源车位检测，可联动喇叭播报提示语音报警，语音可自定义。可联动通过LED指示灯颜色变化进行报警提示**（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影印件或扫描件或复印件）；**  12、具备真实宽动态，3D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适用室内及半室内停车场等监控环境；  ■13、具备镜头垂直角度电动调节。具备电动云台远程调节镜头垂直角度，满足至少24°角度可调**（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影印件或扫描件或复印件）；**  14、具备网络级联供电，标准DC48V供电，级联设备数量≤ 6台，简化施工。 | 19 | 台 |
| 3 | 室内车位双向引导屏 | 1、具备双向诱导；  2、显示屏分辨率约为4000Dots（128×32，1行4字），点间距约为7.6mm；  3、具备高亮度、宽视觉、可靠性高；  4、具备采用TCP/IP网络通讯，可实时发布停车场区域车位数；  5、具备红、绿、黄三色显示；具备中文、英文、数字、箭头显示；  6、具备内容自定义显示；  7、具备吊装。 | 4 | 台 |
| 4 | 室内车位单向引导屏 | 1、具备单向诱导；  2、显示屏分辨率约为2000Dots（64×32，1行2字），点间距约7.6mm；  3、具备高亮度、宽视觉、可靠性高；  4、具备采用TCP/IP网络通讯，可实时发布停车场区域车位数；  5、具备红、绿、黄三色显示；具备中文、英文、数字、箭头显示；  6、具备内容自定义显示；  7、具备吊装。 | 4 | 台 |
| 5 | 盲区预警雷达 | ★1、具备通过485接口与预警显示屏通信，输出所探测到目标的距离、角度、速度信息并及时发送给显示屏，显示屏用于提醒区域内车辆注意等功能；  2、发射频率为77GHz～78GHz；  3、波束宽度垂直：–5°～+5°，水平：–60°～＋60°；  4、测速范围0～60km/h；  5、探测距离不少于40m；  6、距离精度 ±0.1m；  7、速度精度 ±1km/h；  8、检测目标：具备人、车；  9、具备在线调试、升级；  10、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  11、工作温度 -35℃～65℃。 | 4 | 台 |
| 6 | 预警显示屏 | ★1、LED预警显示屏，超高亮度、超低功耗、超长寿命，具备实时进行来车预警显示，显示内容包括方向、距离、速度；同时可以进行语音播报提醒；  2、物理间距：P10；  3、像素组成：红绿双色；  4、分辨率：不低于96\*32点；  5、亮度：≥6000cd/m2。 | 4 | 台 |
| 7 | 车位管理终端 | ★1、标配不小于12T硬盘；操作系统具备Linux；内存不小于4 GB；  ★2、标配网口数量不少于18个。具备8口DC48V带电百兆网口，用于车位检测器供电，可提供不低于350W的功耗；不少于8口百兆交换机网口，不少于2个千兆以太网口；  3、具备不低于48个通道设备的接入；  4、具备车位检测器批量升级，初始化用户名、密码；  5、具备存储故障报警；具备车位有车、车位无车状态记录；  6、具备数据防删改（录像、图片文件无法直接删除）；  7、不少于2个SATA接口硬盘，兼容3.5”/2.5”大小的硬盘；220V供电；  8、具备车位相机批量配置，如划线、泊位号设置等；  9、具备诱导屏批量配置，如箭头设置等，具备离线余位下发；  10、具备动检存储。 | 2 | 台 |
| 8 | 车位监测相机 | ★1、内置GPU芯片，不低于400万像素1/1.8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内置电动变焦镜头，焦段不低于10mm-50mm；  2、分辨率不低于2688×1520，水平中心分辨力不小于1500TVL；  3、具备统计模式（区域统计\车位统计），最大具备50个车位；或具备车位检测模式，最大具备4个车位车牌识别；  4、内置不少于6颗白光灯，白光补光距离不小于30米，具备根据环境亮度，自动控制LED灯亮灭及手动亮度调节；  5、具备多码流功能，具备1路主码流、1路辅码流，每路码流的参数可单独设置；  6、具备车辆图片OSD信息显示，信息包括星期、时间、地点、设备编号、防伪码、车位统计信息以及自定义信息，并可配置字体大小。具备视频OSD显示功能，信息包括日期、时间、车位统计结果、通道号以及自定义信息，并可配置字体大小；  7、具备智能帧功能，对车辆实时跟踪并识别，具备录像智能帧回放功能；  ■8、具备5个车位区域的绘制，区域统计最大具备40个车位的统计；具备40个车位的绘制，并具备统计每个车位的状态，具备通过车位圈显示车位状态，具备在客户端进行查看，车位有车时车位圈显示红色，车位无车时车位圈显示绿色**（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影印件或扫描件或复印件）；**  9、具有标准Onvif协议以及 GB/T 28181 协议设置选项。具有设备操作日志和系统日志；  10、具备区域统计模式时配置车位区域号、车位类型（小车车位\大车车位）及每个区域内可停的车位数。具备车位统计模式时配置车位号及车位类型（小车车位\大车车位）**；**  ■11、车位检测数量检查：具备同时对100个车辆的检测，并显示车检框，具备实时显示车检框的置信度。具备配置置信度值，对低置信度的目标进行过滤并不进行抓拍，置信度配置范围具备0~100**（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影印件或扫描件或复印件）；**  12、具备图像网络传输功能，具备IE浏览器等远程监看方式，可实时监控图像的同时，输出抓拍到的车辆信息；  13、具有不少于1路RJ网络接口、3个报警输入接口、3个报警输出接口、2个RS485接口、2个RS232接口、1个音频输入接口、1个音频输出接口、1个BNC接口；  14、具备DC12V/AC24V/POE供电；  15、具备不低于IP67防护等级。 | 4 | 台 |
| 9 | 立柜式室外余位显示屏 | ★1、具备四层余位显示，文字内容可定制；  2、显示屏尺寸单层约为320mm×160mm（长×宽）；  3、显示内容：具备汉字、字母、数字等显示；  4、屏幕亮度：不低于6000cd/㎡；显示屏分辨率约2048Dots（32×64，4行2字），点间不小于10mm；  5、供电方式：AC100 V～240 V；  6、具备高亮显示，满足户外使用需求；  7、具备通过上位机软件修改IP，程序升级。 | 1 | 台 |
| 10 | 停车诱导平台服务器 | 1、应采用2U机架式服务器机箱；  2、处理器：不低于1颗2.2G 16C 180W处理器；  3、内存：不低于DDR4 3200 32G\*2；  4、硬盘：不低于2TB 3.5吋7.2K 6Gb SATA硬盘\*2，可扩配2块2.5”或3.5”SAS/SATA或2.5”NVMe；  5、最大具备前置：不低于12x2.5”或12x3.5”SAS/SATA或12x2.5”NVMe；  6、具备热插拔后置：不低于2x2.5”SAS/SATA/NVMe；  7、内置：不低于具备1个板载 M.2 SSD；  8、RAID控制器：不低于LSI SAS3008 SAS卡。 | 1 | 台 |
| 11 | 综合管理平台 | 一、停车诱导平台功能  1、具备室内外停车诱导、泊位统计、余位统计、车流量统计；  2、具备潮汐车道，同车道，不同时段，车道方向可自动切换；  3、具备移动端按车牌、车位、时间段、无牌车等条件寻车；具备寻车路线展示：根据查询结果在地图上显示车辆和人员位置之间的路径；  4、具备系统管理，角色管理、用户管理、组织管理、学校设置、人员管理、设备管理、卡片管理、车辆管理、日志管理；  5、具备资源绑定，可将指定设备和通道绑定业务相关业务资源，并配置录制计划、补录计划、盘组配置、存储配置；  6、具备为报警事件配置联动动作，包括：联动录像、邮件、短信及新增子系统具备的联动动作（视频弹窗、抓图、云台等）；  7、具备设置报警风暴间隔、报警等级、是否保存、是否启用；  8、具备平台上下级联，可查看下级平台的状态和级联网络拓扑结构，可进行数据推送控制；  9、具备系统配置、学校/学期设置、节假日设置；  ■10、具备地图组织树在基础组织和逻辑组织间切换，每个逻辑组织有独立的地图配置和点位配置；具备在地图图片管理列表中标记高清大图图片，具备过滤展示正在切片的任务处理进度信息；具备地图组织树按照登录用户有权限的资源点位在基础组织和逻辑组织间切换，为每个逻辑组织配置资源点位信息；具备光栅地图的比例尺设置**（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影印件或扫描件或复印件）；**  ■11、具备对菜单名称、图标、源菜单路径， 打开方式，业务描述进行管理，打开方式包含：内部页签打开，浏览器页签及新窗口打开；具备对导入、导出平台 excle 业务数据进行密码加密**（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影印件或扫描件或复印件）；**  ■12、具备设备接入服务的分布式集群组建、拆除、单节点拆除，分布式管理包括视频设备接入服务、可视对讲服务、门禁设备接入服务、停车场设备接入服务等**（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影印件或扫描件或复印件）；**  13、具备停车场场区管理、地图向导、二维码等业务，具备车辆进出记录、过车记录等查询；  14、具备设备运维，对设备/通道/服务器进行资源监控，具备视频质量巡检、录像质量巡检；  ■15、具备查看平台运行数据，数据包括：人数统计、车辆统计、访客统计、人脸识别、机动车识别、非机动车识别、昨日消费、园区考勤统计、设备报警、设备运维等信息**（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影印件或扫描件或复印件）；**  16、具备小程序功能，实现在腾讯地图或高德地图图层上展示当前车场余位信息，用户可搜索关键字，查看附近停车场信息、泊位总数、已停、空余泊位、距离等信息，具备手动选择合适的车场调取地图导航至该停车场。具备输入车场名称/地址，快速选择想到达的车场，导航至目的地。  二、电子地图绘制  ★1、电子地图绘制准确绘制校园内所有建筑物，包括教学楼、图书馆、宿舍、行政楼等，标注清晰建筑物名称、地图上各车位实时显示机动车剩余车位数量或车位数量及非机动车车位数量的功能；  2、清晰呈现校园内的道路网络，包括主次干道、人行道等，标注道路名称；  3、标注校园内的公共设施，如操场、停车场、花园、景观小品等；  4、明确标识校园内的重要地点，如校门、食堂、医务室等；  5、能够同时具备一定数量的用户在线使用；  6、具备良好的兼容性，便于与其他校园管理系统进行数据交互；  7、具备缩放、平移、旋转等基本操作功能；  8、提供搜索功能，能够快速定位建筑物、地点等；  9、具备路径规划功能，可规划校内步行、骑行等路线；  10、建立定期的数据更新流程，确保地图信息的时效性；  11、提供便捷的数据更新接口，方便校方及时更新相关信息；  12、界面简洁、美观，色彩搭配协调；  13、图标和标注清晰易读，字体大小适中；  14、地图加载和操作响应速度快，无明显卡顿；  15、地图数据必须采取严格的加密措施，确保数据在存储、传输过程中的不被非法获取和篡改；  16、绘制方应建立完善的数据安全管理制度，明确数据访问权限，只有授权人员可进行相关操作；  17、对数据存储的服务器等硬件设施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18、定期进行数据安全审计和风险评估，及时发现并处理潜在的安全隐患；  19、地图绘制过程中涉及到的个人信息等敏感数据，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和保护。  三、隐患上报系统  1、隐患上报功能要求：主要围绕全校师生、 维保人员、 管理人员三种用户群体展开，具备文字、图片、语音、视频等多种形式的隐患信息上报；提供隐患类型选择，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电气安全、交通安全、设施设备安全、治安安全等；能够获取上报人的位置信息；  2、处理流程管理功能：隐患上报后，系统分配给相关责任人，并发送提醒通知；责任人可以在小程序中填写处理措施、预计处理时间等信息；具备处理过程的跟踪和记录，包括处理进度、处理结果等；全校师生便捷上报隐患，维保人员隐患任务查询并上报处理流程后做处理记录，管理人员综合管理，对任务进行分配并能够设置不同用户角 色的操作权限，确保系统安全和信息保密。  3、统计分析功能要求：能够对隐患上报的数量、类型、分布等进行统计分析；生成各类统计报表，如月度、季度、年度隐患统计报表；以图表形式展示统计分析结果，如柱状图、折线图、饼图等。  4、消息通知功能要求：向相关人员发送隐患上报、处理进度、处理结果等通知消息；具备消息推送提醒，确保相关人员及时收到通知。  5、用户管理功能要求：对不同用户进行权限管理，包括普通用户、责任人、管理员等；具备用户信息的添加、修改、删除等操作。  6、数据安全功能：保证数据的安全性和保密性，采取数据加密、访问控制等措施；具备数据备份和恢复功能，防止数据丢失。  7、响应速度性能要求：系统应具备高响应速度，确保用户在上报隐患、查询进度时能快 速响应， 多媒体资源加载时长小于 8 秒， 文本数据查询响应时长小于 2 秒。  8、稳定性要求：系统在高并发情况下保持稳定运行，无明显卡顿和错误；保证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年故障停机时间不超过72小时。  9、兼容性要求：兼容主流的移动操作系统，如 Android、iOS 等；适配不同分辨率的移动设备屏幕。  10、技术要求：前端技术小程序使用UniApp+uView框架进行开发； 管理后台使用 A nt Design Vue框架进行开发；后端技术使用 Java，框架采用Spring Boot+mybatisplus+hutool，前后端交互采用JSON数据格式；数据库：使用MySQL进行数据存储；服务器： 采用 Linux CentOS 系统， 使用Nginx 进行负载均衡， 使用 SpringBoot 内集成的 Tomcat 作为应用服务器；安全： 采用 HTTPS 协议， 使用JWT 进行身份验证，数据库加密存储敏感信息。  11、系统架构要求：系统整体架构采用两个前端，一个后端。两个前端分别为微信小程序端和后 台管理端，一个后端提供全部业务服务。  12、根据学校实际需求，投标系统供应商免费完成与学校综合服务门户（包括PC端门户和移动端掌上蔚园APP，以下简称门户）的身份、数据、消息等的集成对接；  13、投标系统供应商根据校方提供的统一身份认证的对接规范，无条件地完成统一身份认证集成，实现用户从门户单点进入并登录投标系统，获取投标系统中该用户的完整权限。  14、投标系统供应商根据校方指定的方式（API、表），完成将投标系统的所有数据同步至学校指定的数据中心；投标系统供应商必须根据校方要求开放投标系统的数据库所有权限，提供投标系统的数据库地址、端口号、数据库类型、管理帐号及密码等信息，并提供完整的数据字典及投标业务系统技术人员联系方式；提供的数据不能加密。  15、投标系统需要使用的用户基本信息等其他共享数据，必须从学校数据中心同步；投标供应商提出数据需求，根据学校提供数据的接入方式，完成将来自数据中心的共享数据接入至投标系统。  16、投标系统供应商根据校方的要求完成投标业务系统中产生的通知、消息等同步至门户中，用户在门户可以实时接收到所投业务系统产生的通知、消息等，用户点击通知、消息等可直接进入所投业务系统进行消息的处理；如有日程相关应用，以同样的方式集成至门户中。  17、根据学校实际要求及投标系统中具体功能特点，投标系统供应商负责完成投标系统中部分功能、流程、应用等，以卡片、图标链接等形式，通过碎片化的方式集成于学校门户的PC端和移动端中，用户点击即可精准跳转并直接使用此部分功能、流程、应用等。  其他未完全列出的对接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校方根据需求另行指定，投标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服从。所有对接操作均由投标供应商根据学校的要求操作完成，并负责保障对接部分的稳定运行及后期的维护。  18、采用HTTPs安全协议机制进行数据传输。提供完善的数据备份机制，备份方案，保证系统的数据安全，中标人提供备份介质。  系统同步做好安全等规划、建设与使用，系统需要开通互联网访问，需要在项目验收时完成信息系统二级等保的定级、备案、测评等工作，并提供针对采购人的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测评报告等相关材料。  19、系统PC端可通过Microsoft Edge、谷歌Chrome、360、火狐Firefox、Safari等主流浏览器直接访问，无需安装其他组件或插件。PC端和移动端界面须根据采购人要求定制。若移动端通过APP访问，则应与掌上蔚园对接，无需另外安装APP。  20、投标产品自验收合格起免费质保期5年；免费售后维保期内，中标公司负责所投产品的部署及正常运行所依赖的软硬件资源（除校方提供的服务器硬件及网络接入环境之外）的所有管理与维护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系统、中间件、软件系统、数据库等的管理与维护工作。  21、投标供应商需在项目交付时，至少提供以下交付物：系统设计书、系统源程序、数据字典及完整的数据库说明文档（包括所有数据库表的清单及表之间的逻辑关系、对应的中文描述和用途说明、每个数据库表结构的详细说明、代码类数据库表说明等）、使用手册和视频（包括普通用户和管理员使用手册和视频）、保密协议等。  ■22、投标人须针对此系统提供详细的系统开发方案，详细介绍系统的功能等特点**（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此系统的完整开发方案，内容包含系统功能设计、开发与实施计划、功能设定及功能介绍）；**  23、中标方要为学校相关人员提供系统使用培训，确保能够熟练操作；培训方式包括线上培训和现场培训，培训次数不少于3次。 | 1 | 套 |
| 12 | 车位号 | 材质：采用亚克力材质；尺寸不小于350x190mm，厚度不低于10mm；悬挂车位标识牌，背丝印，正面透明亚克力插槽，插槽厚 2mm。如条件限制无法悬挂，可在车位内喷涂，人防车位需“人防”标识；车位编码采用常温冷漆标线，涂料漆膜厚度 0.12~0.15mm。 | 130 | 块 |
| 13 | 车库出入口导视牌 | 材质：铝板反光膜，尺寸：约30cmx60cm。 | 10 | 块 |
| 14 | 车库限高牌 | 材质：铝板反光膜，背面平板；尺寸：约50x50cm。 | 2 | 块 |
| 15 | 楼梯电梯指引 | 材质：1.2-1.5mm厚铝平板，反光膜；尺寸：约40x60cm。 | 15 | 块 |
| 16 | 人防和车位划线 | 1、地下停车场的人防划标识线，共计约1000个平方墙体标线，要求满足人防验收标准。 | 1 | 项 |
| 17 | 集联交换机 | 1、交换容量：不小于3.6Gbps；  2、包转发率：不小于2.68Mpps；  3、工作温度：0℃～40℃；  4、具备Port1-8：8\*RJ45 10/100M Port9：1\*RJ45 10/100/1000M。 | 4 | 台 |
| 18 | 汇聚交换机 | 1、二层全网管机架式交换机；  2、交换容量：不小于256Gbps，包转发率：不小于41.664Mpps；  3、不小于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4个千兆SFP光口；  4、具备VLAN、端口聚合等功能；  5、具备STP/RSTP/ERPS环网协议；  6、工作温度：-10℃~+55℃。 | 1 | 台 |
| 19 | 网线 | 1. 六类网线 2. 线芯不低于0.57mm无氧铜 | 2000 | 米 |
| 20 | 线材及辅材 | 桥架.光纤收发器.电源线.信号线等线材及铺设，以及其他安装所必备的辅材。 | 1 | 项 |

**二、其他要求**

1.施工要求：各报价人须现场勘查，材料清单所列内容和数量均为预估及参考量，实际使用材料数量由各报价人自行现场测量和计算，安装时符合消防、防水的规定和要求。报价为包死价，中途不得变更。

2、质量要求：

①按标准化施工，质保期为5年，质保期内免费维修维护。

②施工结束必须绘制车辆引导线路图、接线图，室内（外）机柜和机房内每根线头都需做好线标并且能和接线图上标示一一对应。

3、售后服务响应要求：

投标人提供7×24小时的实时维护响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维护工程师需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不同程度的故障，如不能及时修复，提供替代品，确保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

紧急故障（核心设备无法正常运行）应在15分钟内响应，1小时之内赶赴现场，2小时内对故障进行紧急处理，恢复业务基本运行。因不可抗力致使未按时到达现场除外。

严重故障（一般设备无法正常运行）应在30分钟内响应，2小时之内赶赴现场，4小时内对故障进行紧急处理，恢复业务基本运行。因不可抗力致使未按时到达现场除外。

一般故障（非业务设备无法正常运行）应在60分钟内响应，24小时之内恢复。

4、培训要求：系统功能讲解，各设备功能讲解，各前端设备功能讲解，系统维护操作。

5、验收标准

①采购人和相关部门按照国家规定标准验收，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验收，无行业标准的按地方或企业标准验收，中标人予以配合。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项目，采购人须约请相关部门和专家参加项目验收。

②货物在验收时，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发票、制造厂家出具的产品合格证书、装箱清单等， 涉及进口的产品、部件、配件等须提供中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等材料；提供有关货物的操作规程和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保养修理所需的各种随机工具及相关设计、制造、检验、安装、技术性指导等文件和应由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必要文件。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合同协议书（格式）**

合同名称 编号

买 方： 卖 方：

电 话： 电 话：

住 所： 住 所：

（买方）的（项目名称）中所需（产品名称） 经公开招标，确定（卖方）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述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本合同文件

下列每一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阅读和解释：

（1）采购文件（2）投标文件（3）中标通知书（4）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补充条款或说明

2.采购标的、数量、质量要求

3.合同总价：合同总价为 元人民币。

**4.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供货（服务）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付全款。**

5.合同供货（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 30 个日历天供货安装完毕。**

6.售后服务响应要求：

①投标供应商提供7×24小时的实时维护响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维护工程师需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不同程度的故障，如不能及时修复，提供替代品，确保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

②紧急故障（核心设备无法正常运行）应在15分钟内响应，1小时之内赶赴现场，2小时内对故障进行紧急处理，恢复业务基本运行。因不可抗力致使未按时到达现场除外。

③严重故障（一般设备无法正常运行）应在30分钟内响应，2小时之内赶赴现场，4小时内对故障进行紧急处理，恢复业务基本运行。因不可抗力致使未按时到达现场除外。

④一般故障（非业务设备无法正常运行）应在60分钟内响应，24小时之内恢复。

7、培训要求：系统功能讲解，各设备功能讲解，图像调用，图像回放，数据导出，各前端设备功能讲解，系统维护操作，监控点位信息讲解。

8.合同的生效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买卖双方加盖印章之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

买 方： 卖 方：

名 称：（盖章） 名 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二、合同条款**

**一. 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采购人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1）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的主要条款；

<2〉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3〉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4〉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和采购文件；

<5〉有关图纸、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6〉合同的主要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1）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2）合同文件使用技术性条款约定的为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行业标准、规范。非标货物应按约定的技术性条款的标准和规范。

**二. 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4.完整物权

对于出卖的标的物，卖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卖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买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5.质量保证

（1）卖方应保证所提供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卖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并提出索赔。

（3）除合同主要条款规定外，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按不低于国家标准和卖方承诺的高于国家标准的质保期（卖方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6.包装

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

7.伴随服务

（1）卖方除应履行按期按量交付合格标的物的义务之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标的物的现场安装或指导安装、启动、调试、监督（如果必须安装、调试的话）；

<2〉提供标的物组装和一般维修所必需的工具；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标的物实行运行监督、维修服务的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对买方技术人员的技术指导或培训。

（2）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买方不再另行进行支付。

**三. 标的物的交付、检验和验收**

8.标的物的交付

（1）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2）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标的物。

（3）卖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采购人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9.检验和验收

（1）在交货时，卖方应配合买方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2）买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3）验收期限自供应商履约完成且提出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组织专家进行验收，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在合同条款中约定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在合同条款中约定。

**四. 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0.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买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2）如买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卖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3）卖方应在收到买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买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 合同价款和支付**

11.合同价款和支付

（1）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2）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并在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货款：

<1〉合格的销售发票；

<2〉买方盖章签收后的送货回单和验收合格证明。

（3）买方应按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4）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买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承担。

**六. 违约责任**

12.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3.买方违约责任

（1）在合同生效后，买方要求退货的，应向卖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卖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买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卖方交付的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卖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4.卖方违约责任

（1）卖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买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买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补足。

（2）卖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买方和采购管理部门协商，买方仍需求的，卖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买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15.不可抗力

（1）因水灾、火灾、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 索赔**

16.索赔

（1）买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他权威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2）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卖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卖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未付款或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4）买方提出索赔的书面材料应报当地采购管理部门备案。卖方同意的索赔方案应报当地采购管理部门审核。

**八. 履约保证金**

17.履约保证金

（1）卖方应在本合同签订时，按采购文件的约定提供相应的履约保证金，保证金的有效期应不低于合同有效期。

（2）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九. 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8.合同的解除

（1）买方和卖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9.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 合同的生效**

20.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 争议解决**

21.争议解决

买卖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进行调解，协商不成，可选择：

（1）双方同时将争议提交滁州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 .附则**

22.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买卖双方各执二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 。

23.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之规定解释。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标格式**

正本/副本

**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有效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2）投标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

（3）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自拟）；

（4）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5）资信标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和资格评分细则中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以上材料须按顺序装订，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所提交的资信文件的完整与否，直接影响供应商的评审。**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

投标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或（1）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 的 （姓名）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 采购人 的 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

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 项目的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我公司没有下列情形：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2、我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近三年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3、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4、被税收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5、被采购监管部门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6、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7、被滁州市县两级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且在禁止期限内的；8、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者信用信息记录，且在披露期内的；

七、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八、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采购人同意；

九、保证中标之后，按照响应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十、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一、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或者中标资格、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正本/副本

# 技术标文件

（投标文件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1）详细的货物名称、规格、技术参数等【附技术参数响应表、货物的详细配置清单，格式见附件】；

（2）配送方案；

（3）安装实施方案；

（4）技术方案；

（5）售后服务承诺；

（6）培训方案；

（7）技术标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和技术标评分细则中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以上材料须按顺序装订，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所提交的技术标文件的完整与否，直接影响供应商的评审。**

**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目名称 | 规格型号及参数 | | 是否响应 | 其他情况说明 |
| 招标要求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 投标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
| 1 |  |  |  | 是/否 |  |
| 2 |  |  |  | 是/否 |  |
| 3 |  |  |  | 是/否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货物的详细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产地 | 生产厂家 | 详细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正本/副本**

**商务标**

（投标文件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3）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以上材料须按顺序装订，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所提交的商务标文件的完整与否，直接影响供应商的评审。**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滁州学院会峰校区产教融合中心车辆引导系统采购项目 |
| 项目编号 | 2024CG-035 |
| 投标供应商名称 |  |
| 总投标价\供货期限 | 总投标价 （大写）： 元  （小写） ： 元  供货期限：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

1、我公司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的采购。我方授权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投标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本项目的货物与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

3、一旦我方成为合同签字人，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递交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的采购投标保证金。并且承诺，在采购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采购投标书或成为合同签字人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退还该保证金的权力。

5、一旦我方中标，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书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6、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品牌及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视频车位检测器 |  | 47 | 台 |  |  |  |
| 2 | 多车位视频检测器 |  | 19 | 台 |  |  |  |
| 3 | 室内车位双向引导屏 |  | 4 | 台 |  |  |  |
| 4 | 室内车位单向引导屏 |  | 4 | 台 |  |  |  |
| 5 | 盲区预警雷达 |  | 4 | 台 |  |  |  |
| 6 | 预警显示屏 |  | 4 | 块 |  |  |  |
| 7 | 车位管理终端 |  | 2 | 块 |  |  |  |
| 8 | 车位监测相机 |  | 4 | 台 |  |  |  |
| 9 | 立柜式室外余位显示屏 |  | 1 | 台 |  |  |  |
| 10 | 停车诱导平台服务器 |  | 1 | 台 |  |  |  |
| 11 | 综合管理平台 |  | 1 | 套 |  |  |  |
| 12 | 车位号 |  | 130 | 块 |  |  |  |
| 13 | 车库出入口导视牌 |  | 10 | 块 |  |  |  |
| 14 | 车库限高牌 |  | 2 | 块 |  |  |  |
| 15 | 楼梯电梯指引 |  | 15 | 块 |  |  |  |
| 16 | 人防和车位划线 |  | 1 | 项 |  |  |  |
| 17 | 集联交换机 |  | 4 | 台 |  |  |  |
| 18 | 汇聚交换机 |  | 1 | 台 |  |  |  |
| 19 | 网线 |  | 2000 | 米 |  |  |  |
| 20 | 线材及辅材 |  | 47 | 台 |  |  |  |

注：

1、所有投标只能选择一种方案，单价和合价的报价只能是唯一，且须列出详细的分项报价。（与采购清单项相一致，不得缺项，否则视同包含在其他项目。）

2、投标报价采用综合单价法，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项目全部内容所发生的：货物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含主材及辅材）、装卸费、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代理费及后期服务及国家对中标单位征收的各种税费等所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为此项目支付任何费用，综合单价今后将不做任何调整。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 期：

**第六章 采购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采购文件的确认**

|  |
| --- |
| 我单位对 滁州学院会峰校区产教融合中心车辆引导系统采购项目 的采购文件进行确认。  采购单位：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联系人：陈明、陈老师  联系电话：18098401120、0550-3512003    （单位盖章）  2024年8月 |
|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立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全晨曦  联系电话：18075270227、13965950189  （单位盖章）  2024年8月 |